

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药品安全、标准化、知识产权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职责组织开展食品生产、流通，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计量标准、计量授权以及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等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或督办重大违法案件和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

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有关调查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质量强市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9. 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市食品、药品等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药品等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药品等安全

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职责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的相关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全市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转化运用、交易运营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

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统筹协调全市保护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以及纠纷调处。研究拟订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和监测工作。

18. 根据有关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决算和 1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武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3. 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
4. 武汉市标准化研究院

5. 武汉市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所
6. 武汉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所
7. 武汉市质量技术监督教育培训中心
8. 武汉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所
9. 武汉食品化妆品检验所
10. 武汉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11.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
12. 武汉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6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1,744.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6,211.0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49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028.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50.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48.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087.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24.15	结余分配	58	2,782.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52.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55.31
总计	30	66,925.05	总计	60	66,925.0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64,348.56	56,643.6	6,211.06	1,493.9		
2011450	事业运行		683.83	683.8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435.73	3,392.93					42.8
2013801	行政运行		6,840.64	6,840.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28	74.21					2.0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4.65	44.6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71.71	871.71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74.47	840.77			33.7		
2013810	质量基础		18,339.08	13,300.53			4,588.55		450
2013812	药品事务		1,470.48	1,470.4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142.17	1,142.1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9.48	1,819.48					
2013850	事业运行		9,556.47	9,288.76					267.7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855.75	6,535.62			1,588.81		731.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2.1	3,2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5	1,4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6.31	576.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1	14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7.3	69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26	80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3	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8.15	1,608.15					
2210202	提租补贴		276.07	27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60.6	4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62,087.73	27,426.47	31,123.74		3,537.52		
2011450	事业运行		683.83	683.8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435.73		3,435.73				
2013801	行政运行		6,842.66	6,842.6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21		74.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4.65		44.6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07.5		1,007.5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74.47		840.77		33.7		
2013810	质量基础		16,343.09		13,699.85		2,643.24		
2013812	药品事务		1,984.49		1,984.49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142.17		1,142.1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9.48		1,819.48				
2013850	事业运行		9,556.47	9,556.4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935.47		7,074.89		860.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2.1	3,2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5	1,4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6.31	576.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1	14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7.3	69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26	80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3	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8.15	1,608.15					
2210202	提租补贴		276.07	27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29	466.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6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6,308.09	46,308.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28.99	6,028.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64	1,9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50.52	2,350.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64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651.6	56,65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6,651.6	总计	64	56,651.6	56,6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56,651.6	27,158.76	29,492.84
2011450	事业运行		683.83	683.8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392.93		3,392.93
2013801	行政运行		6,842.66	6,842.66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21		74.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4.65		44.6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71.71		871.71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40.77		840.77
2013810	质量基础		13,300.53		13,300.53
2013812	药品事务		1,470.48		1,470.4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142.17		1,142.1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819.48		1,819.48
2013850	事业运行		9,288.76	9,288.7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35.91		6,53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8.78	398.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2.1	3,2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0.5	1,49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6.31	576.3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	1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1	14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14	447.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7.3	697.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26	800.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3	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8.15	1,608.15	
2210202	租房补贴		276.07	276.07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29	466.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27.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1.0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00.06	30201	办公费	184.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320.35	30202	印刷费	3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647.49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568.89	30205	水费	33.5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3.36	30206	电费	339.0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2.51	30207	邮电费	8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2.99	30208	取暖费	43.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4.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2.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89	30211	差旅费	8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0.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09	30213	维修（护）费	160.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6.51	30214	租赁费	28.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90.62	30215	会议费	9.58			
30301	离休费	141.7	30216	培训费	96.23			
30302	退休费	2,522.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9.55			
30304	抚恤金	1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42.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4.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3.6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1.75			
30309	奖励金	49.25	30229	福利费	237.3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7.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08			
人员经费合计		23,617.73	公用经费合计					3,54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1.65		109.4		109.4	2.25	111.65		109.4		109.4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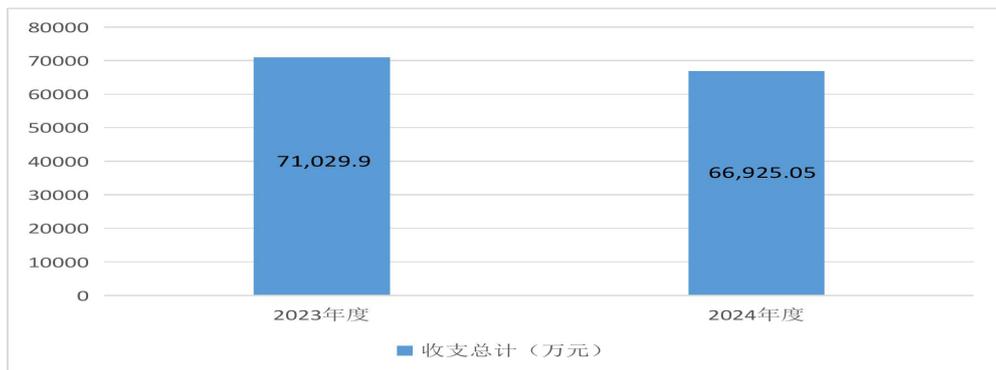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66,925.0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104.85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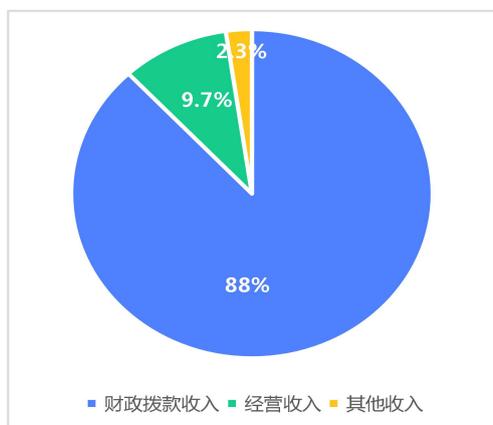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64,348.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479.17 万元，下降 5.1%。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64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88%；经营收入 6,211.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其他收入 1,493.9 万元，

占本年收入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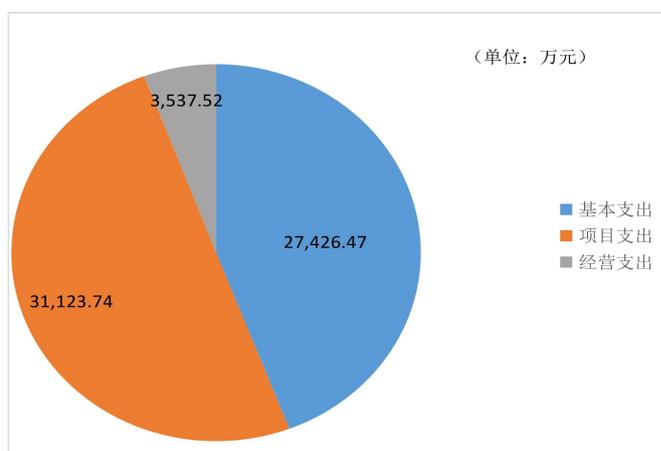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62,087.7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843.28 万元,下降 5.8%。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其中:基本支出 27,426.4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2%;项目支出 31,123.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50.1%;经营支出 3,537.52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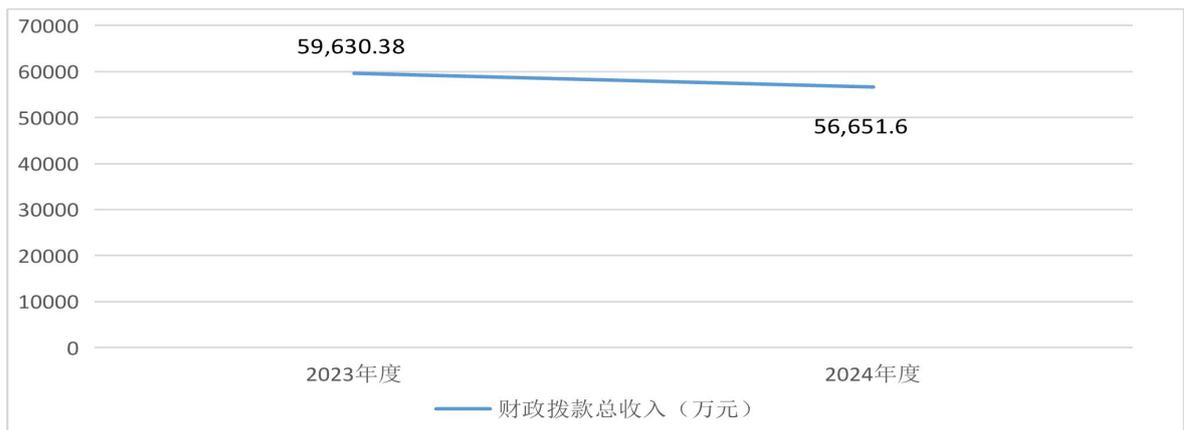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6,651.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978.78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2024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2025年度列支。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643.6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986.78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2024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2025年度列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651.6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978.78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压减项目经费预算；二是 2024 年度部分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监管补助资金、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至 2025 年度列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65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6,308.09 万元，占 81.7%。主要是用于知识产权事务及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28.99 万元，占 10.7%。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死亡抚恤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1,964 万元，占 3.5%。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 住房保障支出 2,350.52 万元，占 4.1%。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86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其中：基本支出 27,158.76 万元，项目支出 29,492.8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6,101.05 万元，有效改善了各单位工作环境，满足了市场监管业务的设备需求；支持各检验所检验检测业务及新扩项目

投入，保障了质量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为质量监督提供了专业技术支撑。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732.08 万元，通过系统化风险防控，最大限度预防、减轻并消除了食品安全危险因素，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提升了市民食品药品安全消费信心与自我保护能力，推动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871.71 万元，加强了商品市场经营秩序监管，组织实施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推进广告监测，打造公益广告创作基地；依法查处市场准入、生产及交易环节的违法行为，有效维护市场秩序，营造了良好的交易环境。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44.65 万元，全面完成市场监管部门相关行政许可工作，完成年度发放许可证照数量目标；开展行政许可技术评审，技术评审准确率达到 100%。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 972.04 万元，保障了市市场监管局各信息管理系统稳定运行，增强了信息化支撑能力与工作数据安全性；实时掌握网络质量信息，为政府决策和质量监管提供了可靠依据。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1,156.32 万元，保障了全市药品及医疗器械质量安全；开展药械不良反应监测，打击相关违法犯罪行为，重大药械违法犯罪案件发生率下降，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207.92 万元，深入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示范建设，实现案件受理率 100%；广泛开展调研培训与宣传，加强行政裁决推广，便利权利人依法有效维护自身权益。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3,185.01 万元，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发展资金项目，对专利权商标权质押贷款贴息

与保费补贴、知识产权保险保费补贴、中国发明专利奖补助、高校院所专利转化补贴、高价值专利培育补贴及知识产权标准化体系建设等六类项目予以资助。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1,142.17 万元，推动质量提升行动，深化质量强市建设；保障武汉市电梯应急处置指挥平台高效运行，提升全市电梯应急处置效率，建立完善电梯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重点产品事中事后监管，营造优良质量环境。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13,300.53 万元，全面提升我市食品安全控制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强化生产领域产品质量与特种设备监管，规范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对各区质监部门实施业务指导；完成国家、省、市各级监督检验任务，持续提高质量与计量技术水平，保障特种设备安全使用和量值溯源准确可靠。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1,705.15 万元，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升食品安全监管效能与药品安全保障水平；加强对食品企业的全环节监管，杜绝重大及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有力保障公众饮食安全。新增本级支出 74.21 万元，用于市局“一网统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9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3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结转

下年。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35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行政运行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一网统管”信息化系统建设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15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17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为 15,11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0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质量基础专项经费结转下年。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08.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7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92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调整。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288.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8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427.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3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武汉市计量测试检定(研究)所民生计量综合楼部分建设资金结转下年。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2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导致行政单位

离退休支出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41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7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职业年金记实。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1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20.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80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2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94.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导致提租补贴减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6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158.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617.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541.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1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11.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1)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按规定从严控制和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车、市场巡查、执法办案、消费维权等公务用车运行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9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按规定继续压缩公务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公务来访人员，主要是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1 个，13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44.1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50.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52.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79.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896.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76.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126.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97.1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0.3%；货物采

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1.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 13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9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外出检验检测专用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17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2 个，资金 29,492.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预算执行率较高。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2,087.7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预算执行率较高，但存在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少数预算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等问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2 个一级项目(含经营支出)。

1. 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4.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采购成本有效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二是完成项目采购工作 3 项；三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36.69 万元，执行数为 7,50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施工成本控制率 100%；二是办公设备购置在配置标准限额内 100%；三是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 14,919.79 m²；四是食品安全科普基地展馆建设面积 670 m²；五是药检所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六是锅检所车用氢气瓶检验中心新增检验检测专用设备 79 台套；七是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八是房屋维修、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九是计量所建设项目土建工程施工完成；十是房屋装修、修缮满意率 100%；十一是计量所购置专用设备 13 台套；十二是设备购置台套数完成率 86.8%；十三是新增及更新检验检测专用设备 36 台套。发现的问题：一是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二是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一是计量所因多种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程款未支付结转下年；二是因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不及预期，锅检所设备采购资

金结转下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工程款支付流程，加快工程款支付，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问题，督促建设方加快施工进度，明确提出满足设备安装条件的时间要求，减少预算资金的结转。

3.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32.08 万元，执行数为 73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提供舆情报告 73 篇；二是纸媒宣传版面 32 个；三是电视台（电台）专题宣传 138 期；四是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 1.2 万篇；五是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1 亿次；六是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数量 17 家；七是检查全市 16 个区的 192 家食品企业完成率 100%；八是检查发现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应风险隐患并提出整改建议完成率 100%；九是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十是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率 100%；十一是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十二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十三是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十四是全市各区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88%。发现的问题：部分指标如“电视台（电台）专题宣传数量”、“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下限偏离较大，目标值下限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4.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007.5 万元，执行数为 1,00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对市属主流媒体实现全天候监测，全市户外广告监测 12,909 条次；三是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 63 件；四是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 3,486 家，创建市级示范企业 451 家，示范站点 101 个，先行示范 5 个；五是 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 344,977 件；六是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 100%；七是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 100%；八是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 100%；九是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十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十一是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阅读点击量 1,000 万/人次；十二是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1,000 件；十三是公众对查处各类行政处罚案件满意率 95%。发现的问题：部分指标如“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件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5.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44.65 万元，执行数为 4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发放证照 8 万张”工作任务实际完成率 196.13%；三是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数量 144,256 项；四是技术评审完成率 100%；五是技术评审准确率 100%；六是证照错误率 0；七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 100%；八是发放证照时效性及时；九是公众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2024 年实际发放证照 16.69 万张，“发放证照 8 万张”工作任务完成率 196.13%。完成值偏离目标值较大，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6.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8.43 万元，执行数为 1,00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质检所通知取报告短信条数 4,072 条；三是计量所湖北省强检平台对接导入数据 7,197 条；四是信息中心市场综合监管平台核心应用用户数 37,823 位；五是完成数据分析报告 149 篇；六是 12315、12345 渠道接收企业和群众诉求处置率 100%；七是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完成率 100%；八是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及时率 100%；九是智慧电梯云平台系统顺畅运行 100%；十是系统故障率 5%；十一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4 小时以内；十二是每月发布 963333 电梯应急处置报告完成率 100%；十三是保护中心全领域覆盖专利数据库资源 100%；

十四是对软件维护运行满意度 100%；十五是信息中心档案整理及电子化加工服务 6.73 万页。发现的问题：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导致结转；二是部分绩效目标下限设定偏低，如“市场综合监管平台核心应用用户”、“计量所湖北省强检平台对接导入数据”等；三是个别指标设置不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编制项目预算；二是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加强绩效目标的可考核性。

7.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70.33 万元，执行数为 1,67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医疗器械抽检 500 批次；三是药检所完成药品监督抽检 3,058 批次；四是药检所完成化妆品抽检 206 批次；五是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25,084 例；六是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8,090 例；七是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2,485 例；八是药检所报告书准确率 100%；九是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100%；十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十一是完成“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工作目标；十二是群众对当地药品安全现状总体满意度 89.5%。发现的问题：部分预算指标成果难以量化考核，如“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目标值为完成，该指标考核对象、考核内容均不明确，难以量化；另外部分绩效目标值下限设定偏低，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编制

预算，提高预算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二是根据单位及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加强绩效目标的可考核性。

8.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85.01 万元，执行数为 3,185.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97.13 件；三是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1 个；四是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 19 项；五是新增贯标企业数量 57 家；六是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 56 个；七是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 100%；八是保护中心政务云服务器稳定运行率 100%；九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十是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登记 68.32 亿元；十一是武汉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系统正常使用率 100%；十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指标如“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新增贯标企业数量”“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等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二是该项目预算执行率 86.4%，因知识产权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二是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9.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72 万元，执行数为 250.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 171 场次；三是保护中心办理电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 509 件；四是保护中心办结知识产权纠纷调解 135 件；五是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案件合格量 3,236 件；六是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七是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八是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九是知识产权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一是“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及“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案件合格量”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二是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指标完成成果难以量化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10.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42.17 万元，执行数为 1,14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认定武汉名品、精品 100 个；三是认定湖北精品 35 个；四是建设质量服务站 43 个；五是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测评报告完成 4 期；六是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 2,100 台；七是“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八是规定时限内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九是特种设备证后监督

检查完成率 100%；十是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十一是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十二是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 83.6%。发现的问题：“认定湖北精品数量”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11.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74.04 万元，执行数为 16,34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二是标准创新贡献奖励完成 10 项；三是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 2 个；四是通过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促使 2 个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五是产品抽检 7,395 批次；六是食品（含农产品）抽检 30,526 批次；七是产品质量检验总数 21,272 批次；八是计量所检定台件数 403,945 台/件；九是锅炉、压力容器及安全附件定期检验 44,600 台/件；十是检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 5,198 台/件；十一是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抽样计量检定 1,906 台；十二是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 1,170 批次；十三是计量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十四是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节覆盖率 100%；十五是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十六是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服务 1,782,864 条；十七是受检单位及社会大众满意度 100%；十八是电梯抽检台数 0.86 万台、定检台数 8.35 万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一是“特检所电梯监检 1.1 万台、定检 13.4 万台”指标未完成，原因是 2024 年 4 月总局发布新的《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新规生效后，电梯定检台数较年初预估值大幅减少；二是“鉴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服务”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任务目标值设定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的主要支出方向、工作任务提炼细化、量化的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性和效益指标，根据工作任务的可实施性设定恰当的目标值，增加绩效指标的相关性、绩效目标的激励性。

12.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为 1,705.15 万元，执行数为 1,70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二是完成国家食品安全抽检 2,601 批次；三是落实总局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 32 大类；产品质量抽查 375 批次；四是药品抽验品种 2 个；五是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六是化妆品抽验完成率 100%；七是医疗器械抽验完成率 100%；八是调研报告 3 份；九是国家标准研制数 15 个；十是企业标准化促进企业数 45 家；十一是辖区内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 0 起；十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 85%。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管理措施

根据部门主要职责、与市政府签订的管理绩效目标和中

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完成情况与市场环境发展趋势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增强预算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准确性。

2. 预算安排

根据部门的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相关的奖励补贴政策、项目概预算批复等编制预算，跨年度项目按年工作进度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优化市场竞争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推动企业在良好的市场环境中实现高质量发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加大企业金融支持服务力度，积极拓展知识产权融资规模。建立健全市场监管长效机制，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2024 年武汉市经营主体总量突破 236.25 万户，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 14,919.79 m²，注册商标拥有量达 557,995 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为 97.13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为 37.43 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政策落实办结率均达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为 68.32 亿元，公众满意度达 100%。

二、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

积极探索创新，率先推行行政处罚“首违不罚及轻微免罚清单”；出台执法文书管理十条规范、违法行为线索管理等制度，为执法工作提供更为完善的制度保障。完成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试点，实现经营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全覆盖。上线双随机现场检查移动端，

五大知识库（法律法规库、调解案例库、处罚案例库、诉讼案例库、行业标准库）实现随用随取、智能推送，为执法工作提供了强大的知识支持。积极推进基层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基层执法的整体效能。2024年食品抽检30,526批次，药品监督抽检3,051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为7,395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达到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和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均为100%。还打造了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110家，食品安全满意度达到88%。

三、推进质量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质量提升工作

强化政策支持，加大对质量提升工作的政策扶持力度，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并制定行业相关标准。加强质量监管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2024年开展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2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1,170批次；新增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3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35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0；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达到83.6%。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市场竞争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力争经营主体总量突破数目标值 ≥ 225 万户；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目标值14,919.79 m ² ；注册商标拥有量目标值 ≥ 52 万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90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37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目标值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97%；政策落实办结率目标值 $\geq 95\%$ ；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目标值45亿元；公众满意度目标值 $\geq 98\%$	力争经营主体总量突破数实际完成值236.25万户；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实际完成值14,919.79 m ² ；注册商标拥有量实际完成值557,995件；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实际完成值97.13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实际完成值37.43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实际完成值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实际完成值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实际完成值100%；政策落实办结率实际完成值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实际完成值68.32亿元；公众满意度实际完成值100%
2	加强监管能力建设，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	食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30,000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目标值3,000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6,000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目标值 $\geq 4\%$ ；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目标值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目标值100%；打造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目标值100家；食品安全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食品抽检批次数实际完成值30,526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实际完成值3,051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实际完成值7,395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实际完成值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实际完成值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实际完成值100%；打造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实际完成值110家；食品安全满意度实际完成值88%
3	推进质量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质量提升工作	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个数目标值2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1,000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目标值 ≥ 2 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目标值35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目标值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目标值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目标值0；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目标值 $\geq 83\%$ ；	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实际完成值2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数实际完成值1,170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实际完成值3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实际完成值35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实际完成值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实际完成值100%；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实际完成值0；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实际完成值83.6%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督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照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

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年市场监管局系统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5.95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年市场监管局系统部门支出年初部门预算支出总额（含经营支出，下同）72,861.35万元，调整后预算数（含经营支出，下同）为63,858.24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2,087.73万元，预算执行率97.2%，执行数比预算总额少1,770.51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为保障知识产权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预算资金结转；二是计量所因多种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程款未完成支付流程，结转下年支付；三是因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不及预期，锅检所设备采购资金结转。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完成的产出绩效目标

力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数目标值 ≥ 200 万户，实际完成值236.25万户；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目标值14,919.79 m^2 ，实际完成值14,919.79 m^2 ；注册商标拥有量目标值 ≥ 52 万件，实际完成值557,995件；每万人有效发

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75 件，实际完成值 97.13 件；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值 ≥ 30 件，实际完成值 37.43 件；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目标值 97%，实际完成值 100%；食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30,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30,526 批次；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3,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3,051 批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6,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7,395 批次；“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目标值 $\geq 3\%$ ，实际完成值 5%；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完成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1,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1,170 批次；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目标值 ≥ 2 件，实际完成值 3 个；认定“武汉名品”等品牌数量目标值 35 个，实际完成值 35 个；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2）完成的效益绩效目标

政策落实办结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目标值 45 亿元，实际完成值 68.32 亿元；打造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目标值 100 家，实际完成值 110 家；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目标值 0，

实际完成值 0。

（3）完成的满意度绩效目标

公众满意度目标值 $\geq 98\%$ ，实际完成值 100%；食品安全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值 88%；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目标值 $\geq 83\%$ ，实际完成值 83.6%。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或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2023 年度市场监管局系统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反映了预算执行率偏低，结转结余资金较多，以及部分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的问题。2024 年仍存在类似问题。

2. 本年度绩效管理中存在的问题

（1）预算执行率 97.2%，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如下：一是为保障知识产权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预算资金结转；二是计量所因多种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程款未完成支付流程，结转下年支付；三是因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不及预期，锅检所设备采购资金结转。

（2）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数、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等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差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

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二、2024 年度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本级支出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75	执行数 (B) 74.21	执行率 (B/A) 99%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79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采购工作	≥ 3项	3项	20	20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100%	20	20	
总分	99.7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三、2024 年度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0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10,572.5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8,536.69 万元，执行数为 7,500.62 万元，预算结余资金 1,036.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9%，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如下：（1）计量所因多种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程款未完成支付流程，结转下年支付；（2）因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不及预期，锅检所设备采购资金结转。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施工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办公设备购置全部在配置标准限额内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计量所完成民生计量综合楼主体施工目标值 14,919.79 m²，完成值 14,919.79 m²；食品安全科普基地展馆建设面积目标值 ≥ 670 m²，完成值 670 m²；药检所设备采购完成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锅检所车用氢气瓶检验中心新增检验检测专用设备目标值 79 台套，完成值 79 台套；满足日常办公需求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房屋维修、修缮验收合格率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计量所工程建设进度目标值

土建工程施工，完成值土建工程施工；房屋装修、修缮满意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计量所购置专业设备目标值 29 台套，完成值 13 台套；专用设备购置台套数完成率目标值 $\geq 90\%$ ，完成值 86.8%；锅检所新增及更新检验检测专用设备数量目标值 45 台套，完成值 36 台套。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偏低，结转财政预算资金 1,036.07 万元，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如下：（1）计量所因多种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程款未完成支付流程，结转下年支付；（2）因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不及预期，锅检所设备采购资金结转。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1. 根据工程款支付流程，加快工程款支付，提高预算执行率；

2. 针对车用氢气瓶检验中心厂房建设进度问题，督促建设方加快施工进度，明确提出满足设备安装条件的时间要求，减少预算资金的结转。

四、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 执行)		
		732.08	732.08	100%		20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提供舆情报告数量	≥69 篇	73篇	4	4
	产出指标 (55分)	数量指标	纸媒新闻宣传版面数量		≥25 个	32个	13	13
			电视台(电台)线上报道数量		≥100期	138期	8	7
			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		≥600篇次	1.2万篇	2	1
			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2,000 五次	1亿次	2	1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数量		17 家	17家	3	3
			药检所完成食用农产品年度检验批次 数		300 批次	300批次	4	4
			检查全市 16 区的 192 家食品企业完 成率		100%	100%	4	4
			检查发现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应患并 提出整改建议		100%	100%	3	3
			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	100%	3	3
			规范性文件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 率		100%	100%	2	2
			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5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 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全市各区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80%	88%	10	10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 标未完成原 因分析	部分指标如“电视台(电台)专题宣传数量”、“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下限偏离较大,目标值下限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五、2024 年度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1,442.3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007.5 万元，执行数为 1,00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实际完成值 100%；新对市属主流媒体每月监测天数，全市户外广告年监测数量目标值 \geq 20 天， \geq 1 万条次，实际完成值全天候监测，12,909 条次；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目标值 \geq 30 件，实际完成值 63 件；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目标值 2,000 家，300 家、100 个、5 个，实际完成 3486 家、451 家、101 个、5 个；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件数目标值 20 万件左右，实际完成值 344,977 件；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目标值为 95.0%，实际完成值为 100%；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和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目标值 1,000 万/人次，实际完成值 1,000 万/人次；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目标值 $\geq 1,000$ 件/年，实际完成值 1,000 件；公众对查处各类行政处罚案件的满意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95%。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指标如“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12315 工作人员督导办理 12315 平台、市民热线等各类消费者投诉举报件数”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六、2024 年度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	44.65	44.65	100%	20		
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发放证照8万张	100%	196.10%	18
	产出指标 (60分)	质量指标	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数量		≥ 140,000 项	144,256项	15	15
			技术评审完成率		100%	100%	6	6
			技术评审准确率		≥ 98.0%	100%	5	5
			证照错误率		≤ 5.0%	0%	5	5
			时效指标		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	100%	100%	6
	发放证照时效性		及时	及时	5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8.0%	100%	1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发放证照8万张”2024年发放证照16.69万张，完成率196.13%完成值偏离目标值较大，指标目标值设定偏低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七、2024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信息化运行维护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1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1,545.5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108.43 万元，执行数为 1,005.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7%，结余 102.69 万元，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局本级预算编制偏大，部分资金未执行，形成结转。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质检所短信通知取报告的信息条数目标值 $\geq 3,400$ 条，实际完成值 4,072 条；计量所湖北省强检平台对接导入数据目标值 $\geq 3,500$ 条，实际完成值 7,197 条；信息中心市场综合监管平台核心应用用户数目标值 ≥ 130 位，实际完成值 37,823 位；完成数据分析报告数量目标值 ≥ 149 篇，实际完成值 149 篇；12315、12345 渠道接收企业和群众诉求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及时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智慧电梯云平台系统顺畅运行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系统故障率目标值 $\leq 5\%$ ，实际完成值 5%；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目标值 ≤ 4 小时，实

际完成值 4 小时以内；每月发布 963333 电梯应急处置报告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保护中心全领域覆盖专利数据库资源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100%；对软件维护运行满意度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

信息中心档案整理及电子化加工服务目标值 ≥ 15 万页，实际完成值 6.73 万页。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部分合同为跨期合同，合同款未达到付款条件导致结转。

2. 部分绩效目标下限设定偏低，如“市场综合监管平台核心应用用户”、“计量所湖北省强检平台对接导入数据”等。

3. 个别指标设置不明确，如全领域覆盖专利数据库资源，目标值 90%，该指标分母值不明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根据项目的工作任务、项目的特点、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反复测算，科学编制项目预算。

2. 根据项目的工作任务、项目的特点、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加强绩效目标的可考核性。

八、2024 年度药品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药品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1,525.0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670.33 万元，执行数为 1,67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医疗器械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5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500 批次；药检所完成药品监督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3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3,058 批次；药检所完成化妆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2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206 批次；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目标值 $\geq 20,000$ 例，实际完成值 25,084 例；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目标值 $\geq 6,200$ 例，实际完成值 8,090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目标值 $\geq 2,000$ 例，实际完成值 2,485 例；药检所报告书准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目标值完成，实际完成值完成；群众对当地药品安全现状总体满意度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值 89.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部分预算指标成果难以量化考核，如“进一步提升我市药品安全水平”目标值为完成，该指标考核对象、考核内容均不明确，难以量化；另外部分绩效目标值下限设定偏低，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1.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2. 根据单位及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加强绩效目标考核的可考核性。

九、2024 年度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29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5,258.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685.01 万元，执行数为 3,185.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4%，预算资金结转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未完成的原因是：为保障知识产权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数目标值 ≥ 75 件，实际完成值 97.13 件；建成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目标值 1 个，实际完成值 1 个；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目标值 ≥ 10 项，实际完成值 19 项；新增贯标企业数量目标值 ≥ 20 家，实际完成值 57 家；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目标值 35 个，实际完成 56 个；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保护中心政务云服务器稳定运行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登记金额目标值为 45 亿元，实际完

成值为 68.32 亿元；保障武汉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系统正常使用率目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100%；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100%。

（三）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部分指标如“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新增贯标企业数量”“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等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2.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 86.4%，执行率偏低，预算执行率未完成的原因是：为保障知识产权资金发放的合法合规性，资金发放前置工作流程较长，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1.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2.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适时开展相关工作，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准确性、约束性。

十、2024 年度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日期：2025年5月30日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50.72	250.7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45分）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	≥100 场次		171场次	5	4
		数量指标	保护中心办理电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数量	≥500 件		509件	6	6
		数量指标	保护中心办结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数量	≥100 件		135件	6	6
		数量指标	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案件合格量	≥2,000 件		3,236件	18	16
		质量指标	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98.0%		100%	5	5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完成	完成	10	8
	满意度指标（1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知识产权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5	15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	1.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及“保护中心专利预审案件合格量”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2.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指标完成成果难以量化考核；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十一、2024 年度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2,10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142.17 万元，执行数为 1,142.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 ，实际完成值 100%；认定武汉名品数量、精品数量目标值 100 个，实际完成值 100 个；认定湖北精品数量目标值 25 个，实际完成值 35 个；建设质量服务站数量目标值 40 个，实际完成值 43 个；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测评报告完成期数目标值 4 期，实际完成值 4 期；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数量目标值 2,100 台，实际完成值 2,100 台；“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规定时限内特种机电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目标值 0，实际完成值 0；

公共服务业质量满意度目标值 82%，实际完成值 83.6%。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认定湖北精品数量”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目标值设定偏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应用建议：

根据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适当加压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产出数量绩效目标值，增强绩效目标的激励性、可考核性。

十二、2024 年度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基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34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市市场监管局项目年初预算数 19,603.9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6,474.04 万元，执行数为 16,343.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预算资金结转 131.49 万元，预算执行率较低，原因为部分预算资金未予列支，形成结转。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实际完成值 100%；标准创新贡献奖励目标值不少于 6 项，实际完成值 10 项；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数量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行业对标达标提升行动目标值 2 个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实际完成值 2 个；产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7,220 批次，实际完成值 7,395 批次；食品（含农产品）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30,5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30,526 批次；产品质量检验总数目标值 \geq 22,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 21,272 批次；计量所检定台件数目标值 \geq 38 万件，实际完成值 403,945 台/件；锅炉、压力容器及安全附件定期检验目标值 44,600 台/件，实际完成值 44,600 台/件；检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目标值 3,200 台/件，实际完成值 5,198

台/件；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桩抽样计量检定任务目标值 1,500 台，实际完成值 1,906 台；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目标值为 1,000 批次，实际完成值为 1,170 批次；计量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节覆盖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工作目标年度完成及时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服务目标值 ≥ 50 万条，实际完成值 1,782,864 条；受检单位及社会大众满意度 $\geq 95\%$ ，实际完成值 100%。

2.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电梯监检台数、定检台数目标值 1.1 万、13.4 万，实际完成值 0.86 万、8.35 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特检所电梯监检台数、定检台数”指标未完成，原因是 2024 年 4 月总局发布新的《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新规生效后，电梯定检台数较年初预估值大幅减少；

2.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鉴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集贸市场各类在用计量器具”、“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服务”完成值较目标值偏离较大，任务目标值设定偏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项目的主要支出方向、工作任务提炼细化、量化的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性和效益指标，根据工作任务的可实施度设定通过努力能完成的目标值，增加绩效指标的相关性、绩效目标的激励性。

十三、2024 年度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度市市场监管局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市市场监管局项目预算数为 1,705.15 万元，执行数为 1,705.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目标值 \leq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国家食品安全抽检批次数目标值 2,666 批次（实际下达批次 2,601 批次），实际完成值 2,601 批次；落实总局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目标值 32 大类，实际完成值 32 大类；产品质量抽查批次数目标值 375 批次，实际完成值 375 批次；药品抽验品种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药品抽检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化妆品抽验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医疗器械抽验完成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调研报告数目标值 3 份，实际完成值 3 份；国家标准研制数（个）目标值 15 个，实际完成值 15 个；企业标准化促进企业数（家）目标值 \geq 45 家，实际完成值 45 家；辖区内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目标值 0 起，实际完成值 0 起；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geq 80%，实际完成

值 85%;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